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渭南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 的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双圈定性中速滤纸、烧杯、具塞量筒、氯化钠、蓝盖溶剂瓶、有机玻璃 玻璃瓶架、有机玻璃离心管架、移液枪枪头、移液枪枪头、漏斗、棕色容量瓶、玻璃斗、白色容量瓶、移液管、洗瓶，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北京兰杰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3,065 万元（大写：叁仟零陆拾伍万元），资产总额为 3,884 万元（大写：叁仟捌佰捌拾肆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

2. 移液枪、电动移液器、大容量电动移液器，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大龙兴创实验室(北京)股份公司，从业人员 291 人，营业收入为 1,757.68 万元（大写：壹仟柒佰伍拾柒万陆仟捌佰元），资产总额为 85,554.69 万元（大写：捌亿伍仟伍佰伍拾肆万陆仟玖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载气过滤器，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北京北分瑞利分析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960.35 万元（大写：玖佰陆拾万零叁仟伍佰元），资产总额为 1,208.267 万元（大写：壹仟贰佰零捌万贰仟陆佰柒拾元），属于 微型企业；

4. Doctor mask活性炭吸附口罩，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湖北辉烁防护用品有限公，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120.418 万元（大写：壹佰贰拾万零肆仟壹佰捌拾元），资产总额为 291.126 万元（大写：贰佰玖拾壹万壹仟贰佰陆拾元），属于 微型企业；

5. 聚乙烯试剂瓶，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江苏倍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135.269 万元（大写：壹佰叁拾伍万贰仟陆佰玖拾元），资产总额为 298.413 万元（大写：贰佰玖拾捌万肆仟壹佰叁拾元），属于 微型企业；

6. 容量瓶，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湖南比克曼控股有限责任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9 人，营业收入为 265.328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伍万叁仟贰佰捌拾元），资产总额为 569.215 万元（大写：伍佰陆拾玖万贰仟壹佰伍拾元），属于 微型企业；

7. 弗罗里砂柱，属于 工业；承接企业为 山东绿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2 人，营业收入为 260.562 万元（大写：贰佰陆拾万零伍仟陆佰贰拾元），资产总额为 536.781 万元（大写：伍佰叁拾陆万柒仟捌佰壹拾元），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陕西爱牧睿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1 月 8 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2025-11-05 14:31:07

陕西爱牧森科技有限公司 2025-11-05 14:31:07